

证券代码:605299 证券简称:舒华体育 公告编号:2025-061
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5年12月1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提前通知要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维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豁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临时董事会提前通知义务，于2025年12月16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对外投资建设项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于2025年12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对外投资建设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2)。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7日

证券代码:605299 证券简称:舒华体育 公告编号:2025-062
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对外投资建设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舒华健康产业园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具体以在有关部门最终备案名称为准。

● 投资金额：项目预计总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土地出让金)(具体以实际投资金额为准)

● 交易实施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相关程序

本项目已经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1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未达到股东会审议标准，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为推进和完成上述事项，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士办理此次购买土地使用权及后续推进本项目的有关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

● 其它需要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的风险事项

1. 本次投资建设项目尚需经过有关部门的备案审批，能否完成审批手续存在不确定性；

2. 本次投资建设项目存在因建设要素发生重大变化、建设周期较长、市场环境突变、实际运营等情况无法达到预期等风险。

3. 本项目的投资金额为初步测算的计划数或预估数，实际投资金额存在不确定性，如后续实际投资金额超出本次董事会审议计划投资的额度，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及时履行相应审议程序。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项目进展，如后续发生较大变化或取得阶段性进展，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本次交易概况

1. 本次交易概况

为满足未来发展规划的需求，进一步优化公司资源配置和促进公司稳健可持续发展，公司通过参与竞拍方式取得晋城市池店镇中片区G2023—1号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在取得土地使用权后拟投资建设舒华健康产业园项目。项目总投资预算为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土地出让金)。公司将根据实际市场需求和业务进展等具体情况分阶段实施建设，最终以项目建设实际投资开支为准。

2. 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投资类型	□拟投资项目 □增资扩股 □收购兼并 □其他
投资标的名称	舒华健康产业园项目(以在有关部门最终备案名称为准)
投资金额	□具体金额(万元)：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土地出让金)(具体以实际投资金额为准) □尚未确定

特此公告。

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7日

证券代码:603368 证券简称:柳药集团 公告编号:2025-101
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柳药转债”预计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转股价格：21.18元/股

● 转股期限：2020年7月22日至2026年1月15日

● 柳药转债”本次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期间从2025年11月21日起算，截至2025年12月16日收盘，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18.00元/股)，预计将触发“柳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03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1月16日公开发行“柳药转债”，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总额人民币80,220.00万元，期限6年，债券利率为：第一年0.3%，第二年0.6%，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1.80%，第六年2.00%。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53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80,22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2月24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柳药转债”，债券代码“113563”。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柳药转债”自2020年7月22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34.94元/股。因公司实施2019年度-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并于2024年4月24日完成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股份登记手续，“柳药转债”的转股价格由34.94元/股调整为21.18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17、2020-055、2021-039、2022-033、2023-067、2024-034、2024-058、2025-047)。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条款与预计触发情况

(一)转股价格修正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柳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 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应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平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

特此公告。

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3190 证券简称:亚通精工 公告编号:2025-111
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保荐机构已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月11日在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8亿元。

公司在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对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与使用，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资金运用情况良好。

截至目前公司已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1.8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提前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及时上将上述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其余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将在到期之前归还，届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7日

证券代码:603190 证券简称:亚通精工 公告编号:2025-112
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度不超过1.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3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一、本次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特此公告。

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7日

证券代码:603568 证券简称:伟明环保 公告编号:临2025-089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伟24转债”赎回暨摘牌的最后一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赎回登记日：2025年12月17日

● 赎回价格：100.2904元/张

● 赎回款发放日：2025年12月18日

● 最后交易日：2025年12月12日

● 自2025年12月15日起，“伟24转债”已停止交易。

● 最后转股日：2025年12月17日

● 截至2025年12月16日收市后，距离12月17日(“伟24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1个交易日，12月17日为“伟24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

● 本次赎回完成后，“伟24转债”将自2025年12月18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 投资者所持“伟24转债”除在规定时限内通过二级市场继续交易或按照

17.55元/张的转股价格进行转股外，仍选择以100元/张的票面价格加当期应计利息0.904元/张(即100.2904元/张)被强制赎回。若被强制赎回，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 “伟24转债”已停止交易，公司特提醒“伟24转债”持有人注意在期限内转股。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票自2025年11月5日至2025年11月26日期间，已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伟24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即22.82元/张)，根据《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已触发“伟24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于2025年11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供赎回“伟24转债”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实行“伟24转债”的提前赎回，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赎回全部“伟24转债”。赎回对象为符合赎回条件的债券持有人。

现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募集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就赎回有关事项向全体“伟24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一、赎回登记日：2025年12月17日

二、赎回价格：100.2904元/张

三、赎回款发放日：2025年12月18日

四、最后交易日：2025年12月12日

五、停止交易日：2025年12月17日

六、赎回金额：100.2904元/张

七、赎回款到账日：2025年12月18日

八、赎回款支付日：2025年12月18日

九、赎回款到账时间：2025年12月18日

十、赎回款到账地点：公司账户

十一、赎回款到账金额：100.2904元/张

十二、赎回款到账时间：2025年12月18日

十三、赎回款到账地点：公司账户

十四、赎回款到账金额：100.2904元/张

十五、赎回款到账时间：2025年12月18日

十六、赎回款到账地点：公司账户

十七、赎回款到账金额：100.2904元/张

十八、赎回款到账时间：2025年12月18日

十九、赎回款到账地点：公司账户

二十、赎回款到账金额：100.2904元/张

二十一、赎回款到账时间：2025年12月18日

二十二、赎回款到账地点：公司账户

二十三、赎回款到账金额：100.2904元/张

二十四、赎回款到账时间：2025年12月18日

二十五、赎回款到账地点：公司账户

二十六、赎回款到账金额：100.2904元/张

二十七、赎回款到账时间：2025年12月18日